



暂定议程议题 18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管理机构第二届会议
2007 年 10 月 29 日—11 月 2 日，意大利罗马
2008-09 两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草案

目 录

		段 次
<i>I</i>	背 景	1 – 10
<i>II</i>	建议的工作计划的结构	11 – 14
<i>III</i>	2006–07 年预算与 2008–09 年预算的关系	15 – 26
<i>IV</i>	建议	27 – 28
附录 A:	模块 A—条约多边系统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运行与发展	29 – 34
附录 B:	模块 B—条约供资战略的实施	35 – 40
附录 C:	模块 C—国际条约在国家 and 区域一级的实施	43 – 48
附录 D:	模块 D—秘书处的服务及管理机构和所有附属机构例会	49 – 53

I 背景

1. 自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通过以来，第一次达到全面有效的实施阶段。条约第 19 条规定，管理机构将通过“批准条约的实施计划和规划”来“推动条约的全面实施”。本文件陈述了为实施条约所制定的 2008—09 两年度工作计划草案和建议的预算。
2. 在本文件在起草初期，草案文本分送给了主席团成员。秘书处感谢管理机构主席团对本文件早期草案的审查和提出的意见。
3. 目前，条约正处在最关键的实施阶段—启动阶段。只有条约的多边系统及其供资战略能在 2008—09 两年度得到全面实施，条约才能继续作为国际遗传资源法律框架的核心要素。如果条约的多边系统及其供资战略在 2008—09 两年度未能得到实施，条约的功能与政治动力可能丧失，这样的风险非常之大。
4. 因此，在即将到来的 2008—09 两年度，各缔约方在财政和政治承诺方面对条约的全面支持至关重要。即将到来的两年度将为条约的未来奠定长久的基础。在双边系统中，培育大量的遗传材料，确保政策一致性，以及为多边系统启动提供足够的资源，这是目前阶段多边系统发挥作用的关键因素。因此，管理机构在本届例会上通过的工作计划和预算将是使条约具有长久的未来和可持续性的决定因素。
5. 这就需要在实施条约三个主要途径进行相当大的投资及作出大的努力：
 - 全球范围内运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
 - 实施条约的供资战略；
 - 确保多边系统在国家和区域一级一致启动和运行。
6. 这份工作计划和预算是针对目前阶段实施条约的重要领域制定的一反映了条约的各项条款、管理机构的决定以及缔约方（CPs）的要求。

实施工作计划

7. 自从多边系统开始运作以来，在前 7 个月，转让遗传材料 9 万多份¹。这相当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一个单位每月转让 7400 多份，每天转让 240 多份。这说明有了一个高速而规模宏大的开端 - 这就要求条约在全球范围内要适应多边系统的日常运行。
8. 在条约启动阶段，需要在 100 多个国家、在许多不同的法律系统、语言及制度环境中，实施、建立以及日复一日地运行多边系统。大量统一的启动工作需要快速进行，否则，由于系统应用的迅速增长，将会导致难以驾驭的积压而且不一致。此外，为维持条约当前所具有的政治与技术动力，多边系统要在 2008—09 两年度内运作。一旦多边系统内积聚了相当数量的植物遗传资源，条约就能成为一个自立和成熟的工具。然而，重要的是，为达到这种自立阶段，需要在 2008—09 两年度注入大量资源。

¹例如，荷兰遗传资源中心（CGN）报告，在 2007 年 3 月 6 日至 8 月 10 日之间，转让材料 1580 份，对非附录 I 材料采用了另外脚注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该数据是由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提交的，包含在文件 IT/GB-2/07 Inf.11 中。

9. 尽管在此阶段有这些必要的需求，但是在本文件介绍的整个工作计划中，提出增加 2006—07 两年度资源的需求相对来说比较适中。提出的核心行政预算仅略高于维持预算，规模则反映了完全的职员招募及一个完整的两年时间跨度。

10. 所有工作均已完成，使管理机构通过一个结构良好的、透明的、现实的、有针对性以及以成果为导向的工作计划就能应对条约发展中的这一关键阶段。建议批准此项工作计划，以作为下一个两年度实施条约的整个业务计划。

II. 建议的工作计划的结构

11. 建议的 2008—09 年工作计划的结构为四个模块，每个模块均包括清晰定义而且代价不菲的工作计划内容。每个模块由实施启动活动的一项核心行政预算和一项技术援助构成。工作计划是在相关工作文件描述的长期战略框架下设计的²。各个模块如下：

模块 A: 运行和发展多边系统	模块 B: 供资战略的实施	模块 C: 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	模块 D: 秘书处的服务
<p>A.1: 审查及报告缔约方运作多边系统的情况</p> <p>A.2: 对发展多边系统的政策支持</p> <p>A.3: 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系统</p> <p>A.4: 推动多边系统在国家和区域一级的启动和运行</p>	<p>B.1: 支持缔约方采取措施确保有效配置供资战略的资源</p> <p>B.2: 制定战略形式，促进对供资战略的自愿捐款</p> <p>B.3: 供资战略实施和资金支付，如果有的话</p> <p>B.4: 双边、区域及多边渠道资金的信息交流</p>	<p>C.1: 实施条约的政策方向与指导</p> <p>C.2: 实施条约的法律援助</p> <p>C.3: 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的协调机制</p> <p>C.4: 提高知名度，进行条约和多边系统方面的培训</p>	<p>D.1: 为管理机构和附属机构的会议服务</p> <p>D.2: 条约工作计划的行政管理</p> <p>D.3: 履行管理机构职能</p> <p>D.4: 与其他机构的协调</p> <p>D.5: 秘书处的一般性服务</p>

12. 预算以透明形式和模块形式构成，这样，缔约方就能根据协商一致的活动决定一个全面的工作计划。有鉴于此，必须强调，只有足够的核心行政预算获得批准，才能实际考虑对多边系统启动和执行活动的技术援助，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实施这种项目的能力将取决于秘书处的管理支持。因此，建议在讨论通过信托基金为实施活动提供预算外技术援助的条款之前做出有关核心行政预算的最终决定。

模块A	数量	百分比
核心行政预算	2030	55%
信托基金	1668	45%
A总计	3698	100%
模块B		
核心行政预算	1068	46%
信托基金	1371	54%
B总计	2439	100%
模块C		
核心行政预算	284	10%
信托基金	2813	90%
C总计	3097	100%
模块D		
核心行政预算	2148	100%
信托基金	0	0%
D总计	2148	100%

²见文件 IT/GB-2/07/08（供资战略的实施）和 IT/GB-2/07/11（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纳入多边系统的进展）以及其他工作文件。

13. 四个模块互为补充。大家都知道，在大量的实际工作开展层面上，模块之间存在连续性。尤其是，模块 C 和模块 D 支持模块 A 和模块 B。此处区分的目的是为了表述一简化缔约方的审议和决策。

14. 在审查模块的信托基金成分时，是否增加或取消模块中活动一以及其相应的资源需求，缔约方可以进行选择。然而，应该记住，一个模块的变化可能影响其它模块的交付和存在。

III. 2006-07 年预算与 2008-09 年预算的关系

核心行政预算与信托基金预算的区别

15. 本文件对（1）核心行政预算与（2）支持启动技术援助活动开始多边系统做了区分。

- 核心行政预算包括那些进行中的活动，它们成了条约系统核心运转功能的一部分，在当前条约启动阶段结束后将继续存在，没有这些活动条约将不能充分发挥作用。一些事例包括召集管理机构会议或多边系统及供资战略的基本运作。
- 启动活动(这是*信托基金根据捐助方和秘书同意的用途资助*的一列在财务规则 VI. 2(b))与多边系统的启动相关。虽然它们对目前条约的发展阶段极具重要性，但是在 2008—09 两年度之后则不再需要。

16. 这种区别可能推动资金筹集工作，因为在许多国家，对一次性活动的支持可考虑列在发展援助预算中，而不是列在涉及条约义务的预算里。

核心行政预算

17. 管理机构在首届例会上通过了一项很小的过渡性核心行政预算，完全同意建立一个小型秘书处和召开管理机构第二次例会。没有对实施和运作多边系统和条约战略做出规定。

18. 管理机构首届例会批准的预算总额为 280 万美元。用于逐步招募职员及 2006—07 两年度开展的活动。因而，2006—07 年预算明显低于一个具有完整功能的秘书处所需的费用。因此，应将 2008—09 两年度纯核心行政预算保持在 2006—07 年末相同的资助水平，即 381 万美元。然而，迅速增长的多边系统基本运行及向缔约方提供条约实施服务所需的额外资源使四个模块中的核心行政预算达到 553 万美元。其余的项目服务费用、工作资本储备金和一般运行费用达到 10.64 亿美元，从而使核心行政预算总额达到 65.94 亿美元。

19. 事实上，由于接收缔约方对核心行政预算的捐款非常缓慢，应在 2006—07 两年度开展部分实施条约所必需的活动。因此，秘书处被迫采取了非常谨慎的政策，导致了职员雇佣的延迟以及资源支付上的谨小慎微，这严重制约了两年度工作计划的执行。这样一种形势是无法接受的。2006—07 年，由于在动员对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方面的延迟，使得 2008—09 年在开展一些活动时倍加紧迫。

信托基金预算

20. 财务规则第 V1.2(b) 条就秘书通过多捐款方信托基金，或通过独立信托基金接受资金用于已经同意的目的而非核心行政预算支付的秘书处正常工作做出了规定。即在条约的整个工作计划内，某些批准的活动可作为“项目”。这反映了其特征为一次性启动活动，并不需要长期的资金支持。这类项多数具有“技术援助”特征 - 为缔约方提供所要求的技术援助，在其国家开始运行多边系统。

21. 缔约方需要作出决定，希望在多边系统发展的这一关键阶段投资多少，主要是为开展一些活动提供技术援助。建议，若在目前进行适合的投资，多边系统就有可能自立。如果在本次会议期间，缔约方能够以现金或实物对这样的活动做出承诺，将是最有价值的。

粮农组织的捐助及与其它机构的合作

22. 粮农组织从其 2008—09 年计划预算向条约核心行政预算的捐款（在计划实体 2AP03 项下），目前建议捐 160.7 万美元（按照 2006—07 年费用）³。核心行政预算从 2006—07 两年度至 2008—09 两年度的变化如下：

核心行政预算	2006-07 ⁴	2008-09
粮农组织的捐助	1,124,000	1,607,000 (费用增加前)
供资差额	1,730,988	4,987,861

23. 整个文件及其工作计划基于这样的假设，即：按照管理机构的决定⁵，工作计划的执行将尽可能与粮农组织的相关部门和单位及其它在条约领域具有高级技术和法律专家的国际组织和机构紧密合作，尤其是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的其他中心、联合国大学及其他机构。通过这样的伙伴关系，就可以以适当且最有效和节约的方式开展及分享有关活动。在任何情况下，秘书处将确保这种合作工作与管理机构的决定、指南及方向相一致。

³如 2008—09 年粮农组织工作计划和预算中所建议的，粮农组织最终捐多少款要等 2007 年 11 月举行的粮农组织大会通过 2008—09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之后才能决定。

⁴批准了 18 个月预算。按照这个资助水平，预计 24 个月应为 2,530,988 美元（即 1,730,988 美元 + 800,0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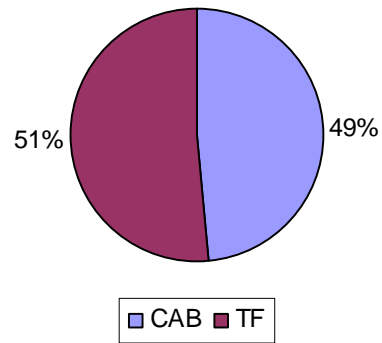
⁵依照条款 19.3(a)和 (g)

24. 2008—09 年核心行政预算与信托基金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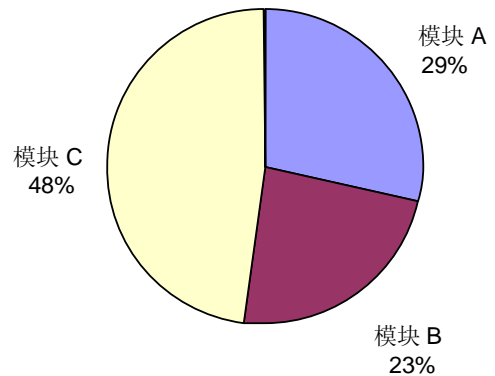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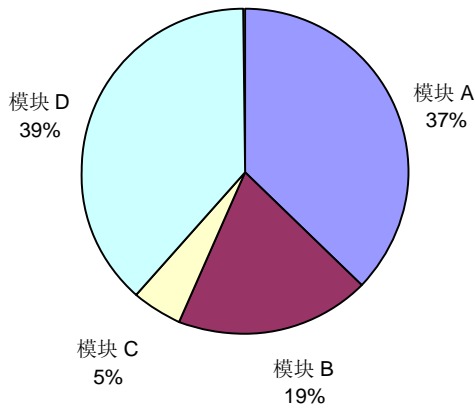
CAB		
模块 A	2030	37%
模块 B	1068	19%
模块 C	284	5%
模块 D	2148	39%
总计	5530	100%

TF		
模块 A	1668	29%
模块 B	1371	23%
模块 C	2813	48%
模块 D	0	0%
总计	5852	100%

核心行政预算 (CAB) 和信托基金 (TF)



25. 核心行政预算与信托基金的工作计划和预算模块：



26. 对各模块及其成分更为详尽的描述见本文件附录。

IV. 建议

27. 要求管理机构：

- 如本文件附录 A—D 所概述那样，建立 2008—09 两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所有请求的其它额外活动；
- 通过 2008—09 两年度相应的预算。

28. 管理机构可能也希望呼吁缔约方尽早支付核心行政预算，以便条约能开始有效地运行。

工作计划和预算，2008—09 年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核心行政预算	
	2008-2009 年
A.秘书处	
秘书处员工和咨询费用	4,115,418
B.会议	
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	630,000
主席团会议(4)	48,000
供资战略研讨会	50,000
全球食品加工产业研讨会	40,000
信息技术咨询(3)	75,000
第三方受益者委员会(3)	65,000
供资战略会议的项目评估	20,000
能力建设协调机制(2)	24,000
小计	952,000
C.其它费用	
核心员工公务旅行	344,000
出版物	50,000
消耗品与设备	69,000
小计	463,000
D.一般性运转费用 (A+B+C 的 4%)	221,216
E.运行预算 (A+B+C+D)	5,751,635
F.项目服务费用 (E 部分的 13%减去粮农组织的供资，放在“供资预算”项下)	538,803
G.不含工作资本储备金的核心行政预算 (E+F)	6,290,437
H.工作资本储备金 (G 部分的 6.5%减去粮农组织的供资)	304,423
I.含工作资本储备金的核心行政预算 (G+H)	6,594,861
含工作资本储备金的核心行政预算资助总额	
粮农组织的供资 (PE 2AP03)	1,607,000
供资差额	4,987,861

模块 A—条约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的运行和发展

29. 正如管理机构在其首届例会上所阐述，“条约的首要重点就是使多边系统发挥作用”⁶。这意味着至少要建立一个新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全球系统，使其正常运转，达到个别遗传资源转让及单独的资金和其他利益转让的水平。实际上，这意味着为该系统建立一个新的全球架构，在日常基础上运转，创造一个新的机构网络，确保在多个国家、辖区、语言及业已存在的法律技术运行系统内做到全球一致运行，所有这些方面必须以协调一致方式运行条约的多边系统。为确保实施如上要求所开展的一些必要活动，应与缔约方及系统用户密切合作进行，即遗传资源的供应方和接受方。

30. 此模块的活动将使多边系统功能以下列方式进行运转和发展：

- (1)建立可靠的关于多边系统内发生了什么事的大量数据，以作为信息基础供管理机构制定其它政策，并作为缔约方和系统用户建立自信心的一个措施。
- (2)通过缔约方和管理机构对系统的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及进一步指导；
- (3)通过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信息技术支持系统，为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日常运行提供服务；以及
- (4)通过加速涵盖国家一级的材料和标准化运行，促进增加该系统在国家一级的运行和覆盖范围。

A.1 审查和报告多边系统运行情况

31. 条款19.3要求管理机构“监督…多边系统的运行”⁷。为此，管理机构2/2006决议“**要求**条约秘书审查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执行和运行情况，向管理机构提出报告”⁸。报告和评估多边系统确切的运行情况本身就是一项重要工作。当前，还不能确切地从数量和经验方面了解该系统发生了什么事情：即系统中有多少材料，是些什么材料，材料是如何加入系统的，以及在多边系统中发生了什么情况。收集有关这些问题的清晰可靠数据供管理机构进一步决策使用，本身就是模块1的首要工作。这些问题有了清晰、可靠及可证实的数据，这对以下方面至关重要，（1）系统的可信性，（2）系统的计划和运行，（3）潜在用户从系统中订购材料；（4）管理机构监督和审查系统的运行；（5）为管理机构就多边系统未来的发展进行政策决策奠定一个坚实的信息基础。清晰可靠的信息基础及对这些问题的分析只能通过直接和具体的访问及与机构的联系而实现，这些机构日复一日地在国家和国际一级实际运行该系统，包括与管理机构，特别是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签订了第15条异生境收集材料协议。

⁶ IT/GB-1/06/报告，第 54 段

⁷ 条款 19.3(b)

⁸ 见 2/2006 决议第 2 段，

A.1.1 7个关于把遗传材料纳入多边系统的案例研究包括详细记载哪个材料被纳入了系统及由缔约方和其他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持有者纳入系统的措施和程序⁹。所选案例涵盖了发展中国家、发达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及经济转型期国家。

*目标：*2年内记载了7个案例。对信息做了系统搜集、分析并提交给管理机构。

A.1.2 有关缔约方及其国家的利益相关者和区域组织如何在实践中实施多边系统案例研究，特别是惠益分享条款和支付形式，包括其政府、管辖下的机构以及私营部门的实践措施¹⁰；

*目标：*2年内调查了7个案例。对信息进行了系统的分析并出版，向多边系统用户及广大公众分发。

A.1.3 记载相应的措施，缔约方藉以鼓励其管辖范围的自然人和法人将材料纳入多边系统，并在各种选项和可能的指导实践中对这些措施加以说明¹¹；

*目标：*对7个国家的实践进行了描述，并将描述情况广泛分发给缔约方和私营部门。

A.1.4 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2/2006决议要求对报告的数据进行分析，包括惠益分享及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数据，如下述的成分A.3所展示的那样¹²。

*目标：*对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在15个国家的运行情况做记载及分析，重点是惠益分享，如果有的话。报告将在第三届会议上提交给管理机构。

A.2 多边系统运行和发展政策指南

32. 第19.3条作为管理机构的第一项职能，就是“提供政策方向和指导…特别是对于多边系统的运行”¹³。在系统运行初期，这种指导对确保在多边系统中一致性运行尤为重要，为的是确保在系统的运行中保持基本一致与协调。由于许多政府希望利用多边系统并向多边系统提供捐助，在开始阶段，这就需要制定统一的提供方协议和统一的接受方协议，前者说明提供方如何能够将材料加入系统，后者说明接受方如何根据多边系统规定履行其职责—根据多边系统规定，承认所有国家既是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供应方，同

⁹ 见2/2006决议第2和第7段

¹⁰ 第10.2条

¹¹ 见条约第11.3条及2/2006决议段落(vii)

¹² 2/2006决议“**要求**条约秘书审查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实施与运行情况，并在第三届例会上向管理机构报告，特别是关于惠益分享规定及支付形式”（第2段）

¹³ 第19.3(a)条

时又是接受方。在随后的阶段，政策指导可能包括对大量细节问题的指导，涉及系统的运行、覆盖面以及发展问题。

A.2.1 记载缔约方、其国营与半国营机构以及管辖范围内的自然人和法人使用的具体措施和程序，以解决国家和地区在实施多边系统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按照条约精神提出解决方案¹⁴。

目标： 2年内完成50个国家的记载、分析和编辑。

A.2.2 基于上述 A.2.1 收集的文件，制定选项和实践、程序及措施指南，在不同法律系统、政策领域、部门，包括记载用于解决出现的问题及帮助缔约方寻求解决方案的方法的文件¹⁵，都要尊重条约精神。组织一个指定的区域平衡专家小组，对选项和指南草案进行同行评估。在指定的区域平衡专家小组评估并提出意见之后，向管理机构主席团提交修订的选项和指南，并在随后出版。

目标： 获得实施多边系统的选项和指南，并向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公布。

A.2.3 根据 A.2.1 和 A.2.2 收集的文件记载，制定多边系统提供方和接受方程序，然后提交给指定的区域平衡专家小组进行同行评估¹⁶。在指定的区域平衡专家小组评估并提出意见之后，将修订后的选项和指南递交给管理机构主席团及管理机构第三届例会批准。

目标： 起草、审查、定稿多边系统提供方和接受方程序，并使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获得。

A.3 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系统

33. 在管理机构召开的第一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强调[d]*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对条约至为重要”¹⁷，并要求秘书处报告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运行情况¹⁸。由于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是多边系统的核心工具，故而在这个领域需要大量的投资。它也是惠益分享的主要驱动力，以及条约的主要竞争优势之所在。投入必须（1）通过工具包、培训、提高知名度、支持系统等，使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更容易为提供方和接受方使用；（2）根据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要求，建立功能性信息管理系统，向管理机构报告信息；（3）通过政策指导，确保不同辖区内的用户应用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一致性；（4）提高知名度和培训，以便在其他与植物遗传资源相关的政策进程中，利益相关者对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广泛应用和认

¹⁴ 例如，政府可能没有材料的直接所有权，而这些材料又归政府资金资助的大学和研究所持有。

¹⁵ 例如，政府可能没有材料的直接所有权，而这些材料又归由政府资金资助的大学和研究所持有（直接联系或访问）。

¹⁶ 例如，政府可能没有材料的直接所有权，而这些材料又归由政府资金资助的大学和研究所持有（直接联系或访问）。

¹⁷ 见 IT/GB-1/06/报告

¹⁸ 见 IT/GB-1/06/报告

可。鉴于这些任务的紧迫性，一部分工作在过去的两年期业已开始（见文件 IT/GB-2/07/Inf. 4），但在即将到来的两年期需要相当大的发展。

A.3.1 完成提供方和接受方工具包的开发，便于多边系统的提供方和接受方应用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即：为提供方和接受方管理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实施完成独立的计算机模块（见 IT/GB-2/06/Inf. 4 描述的现有工具包）；

*目标：*可从光盘和从条约的网站上下载免费的独立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提供方和接受方工具包，包括用户手册和使用指南，用于英语、法语及西班牙语版的 Windows、Macintosh 及 Linux 操作系统。

A.3.2 进一步开发和运行信息管理系统，供提供方和接受方向管理机构提供信息，报告履行标准材料转让协义务的情况¹⁹；

*目标：*提供方和接受方依照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条款 5e、6. 4b、6. 5c、6. 11h、附录 2（第 3 段）、附录 3（第 4 段）及附录 4 提供的信息，由运行信息技术管理系统进行加工、存储及向管理机构报告；

A.3.3 向管理机构提交报告，与上述工作计划成分 A. 1. 4 中的多边系统运行报告相结合，提供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数据；

*目标：*向管理机构提交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情况的详尽报告有可靠的数据和附加值分析，可作为管理机构进一步决策和指南的一个可靠的信息依据。

A.3.4 将多边系统中的工具包和其他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管理系统与条约第 15 条主要机构的信息系统充分整合；

*目标：*第 15 条的所有主要规定均充分利用了多边系统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工具，并向管理机构提供有关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作源自系统收集品材料的精确信息。

A.3.5 开发可以可靠预定多边系统的材料系统，并与合作伙伴一道工作，保证为系统（SINGER, GRIN, etc）的材料用户提供简单和无缝订购设备。

¹⁹ 参见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条款 5(e)、6. 4(b)、6. 5(c) 及 6. 11(h)，这些条款要求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内的材料提供方和接受方通知管理机构（通过其秘书处），告知他们已加入标准材料转让协定，选择了惠益分享选项以及承担了向第三方转让材料的任务。根据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条款 5(e) 规定，管理机构要向第三方受益者传递这些信息。为使秘书处能够依照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这些条款完成此项职责，2007 年建立了一个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管理系统，这在文件 IT/GB-2/07/Inf. 4 中对其进行了描述。

目标： 开发在线系统，这样可以长期确定材料和用户，便于可靠预定多边系统的材料。

A.3.6 与缔约方和其他供方以及现有遗传资源信息系统的管理人共同工作，确保潜在用户通过现有的和新的入口、搜索引擎等，能获得多边系统中的所有材料。

目标： 将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支持系统与现有的遗传资源信息系统进行整合，这样，潜在用户可通过现有的和新的入口、搜索引擎及交付系统获得多边系统中的所有材料。

A.3.7 通过提供信息技术方面的能力建设，促进 12 个现有的国家和区域系统与多边系统及其信息支持系统的链接。

目标： 12 个现有的国家和区域系统安装了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支持系统，有能力为管理机构进一步决策提供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的可靠数据。

A.3.8 为提供方和接受方及一般利益相关者提供定制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方面的信息材料和用户手册。

目标： 出版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用户手册，并分发给供方和接受方及一般利益相关者。

A.3.9 作为 2006—07 两年度举办的信息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活动的后续举措，举办两次国际水平的技术咨询²⁰。

目标： 利益相关者的全面指导和参与，确保多边系统和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技术支持系统能满足用户需要、保证重点和期望。

A.3.10 粮农组织要支持第三方受益者的工作和所有活动，包括收集、整理、研究、档案准备、组织或出席相关会议，调停和仲裁服务费用。

目标： 如果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出现任何争端，要涉及 3 种争端、案例的解决及符合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中第三方受益者的义务。

A.3.11 程序的维护和开发以及购买信息技术支持设备。

²⁰ 利用上述为政府召开的咨询会不能完成这项工作。它们针对的是不同的用户和解决不同层次的问题。估计：3 x 1 星期 x 50 国家 = xx 人月；

目标： 运用服务器加工提供方和接受方提交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

A.4 在国家和区域一级推动多边系统的启动和运行并扩大覆盖面

34. 目前有 114 个缔约方。迄今为止，没有一个单独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或法人或自然人将材料纳入多边系统²¹。多数缔约方要求有关如何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纳入多边系统的信息以及其意义。多边系统的成功将依赖于在下一个两年度纳入大量的材料，以保持其相关性和对用户的吸引力，增加对如下工作的拉动作用：（1）用户和提供方使用系统；（2）缔约方对系统投资并纳入更多的材料；（3）非成员国政府的额外批准；以及（4）对附录 I 目录内容作可能的修改。因而，就此而言，在两年度内有足够多的国家在线是极为重要的，否则就太迟了，从而无法维持系统的信心、临界数量和动力。各个国家无法自行完成此项工作，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为了促进它们的工作，必须在个案的基础上，通过直接援助和支持，解决相关问题才能做到，诸如：系统中加入了什么？如何处理？用户怎样才能获得？实际上，这些活动与亚模块 A.1 的活动相联系，这些活动集中在评估、信息收集及报告方面，而这个亚模块则着重于系统的实施、日常运行与维护，以及增加系统材料的覆盖面。

A.4.1 目标应是在两年度内服务 40 个国家，安排一周的任务，目标是：

- 确定材料；
- 讨论必要的法律程序；
- 对涉及材料处理的官员进行培训；
- 按照要求及愿望，建立向管理机构报告的信息架构；
- 提供缔约方可能要求的更多支持。

至关紧要的是，要在 2008—09 年开始实施此项工作，并支持相关国家在下一个两年度内将他们的材料纳入多边系统。

目标： 支持 40 个国家在其现有的国家或区域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内实际运行多边系统，并将材料纳入系统，以及按照自己的法律、政策及需求与利益建立基础设施及能力。

A.4.2 根据要求和管理机构提供的指南：为缔约方和区域组织提供直接、定制的政策分析和建议，涉及多边系统的一些选项、要求和利益，以支持其自己国家的需求、利益及政策架构。

相关结果纳入 C.3 的条约实施措施数据库及 A1 的调查和分析。通过用于批准目的实施条约信托基金支付必要的资金²²；

²¹ 尽管附录 I 列出的在缔约方和公有领域管理和控制下的所有材料均按第 11.2 条纳入了多边系统，但是，条约也规定，缔约方鼓励其管辖范围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持有者将另外的材料纳入多边系统。见第 11.2 条和 11.3 条。

²² 在条约管理机构秘书处指导下，通过外包服务，与粮农组织相关部门、联合国大学及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开展密切合作。

*目标：*根据 40 个缔约方的请求及管理机构的指导，对他们给与支持，提供有关其管辖范围内多边系统运行的信息和建
议，并将他们的材料和公有领域掌管的材料纳入多边系统。

A.4.3 条约网站上关于国家和区域立法机关和措施的在线报告系统和在线数据库。

*目标：*缔约方批准的实施多边系统的国家措施和政策在线数据库。

A.4.4 应用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和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工具的区域和国际培训课程：

业已认识到，这种培训活动与亚模块 C4 有连贯性，因为二者均涉及培训。然而，这种活动应视为仅针对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直接用户的一种**实际操作**技术培训。相对而言，模块 C4 提供的培训是一种全面提高知名度和关于条约的一般培训。不同于一般的提高知名度，标准材料转让协定运行应用、**实际操作**及技术培训是多边系统能够运行的一个整体部分。其交付可与 A. 3. 4, A. 3. 5, A. 3. 6 及 A. 3. 7 交付的信息技术支持直接前后联结。尽管 A3 提供技术工具，但 A. 4. 4 解决人员能力，这是多边系统运行的人力—技术界面所需要的人力方面。

*目标：*针对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及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工具的应用，为每个地区举办一次技术性实际操作培训课程。

模块 A：资源需求		
条约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的运行与发展		
<i>核心行政预算</i>	<i>多捐助方信托基金</i>	<i>总计</i>
2,030,000 美元	1,668,000 美元	3,698,000 美元

附录 B

模块 B—条约供资战略的实施

B.1 支持缔约方采取措施确保有效配置资源³

35. 为条约供资战略采取的第一个具体步骤是，缔约方“应在相关国际机构、基金会和团体的管理机构内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实施[...]该条约的资源配置”²⁴。例如，假如各国政府在诸如全球环境基金等国际机构中声明，这些团体的相关规则、标准和程序应进行修订，以确保为实施条约供资战略配置可预言的资源，这项义务就能够得到履行。计划成分 B.1 旨在推动缔约方在实现此目标及履行此项义务中的工作。它可以支持缔约方确保为其他国际化进程提供的援助，以达到管理机构设定的标准，并在决定提供援助方面考虑条约的标准。特别是，秘书处应与相关机构、基金会与团体及它们的秘书处一道工作，向政府提出建议及达成伙伴关系协议。然而，需要明确说明的是，根据第 18 条规定，实施供资战略以及为供资战略筹集自愿捐款和其他资源是缔约方的责任。因此，不能期待秘书处筹集资金和自愿捐款，秘书处则起到一种支持缔约方的推动作用，为鼓励他们自愿捐助的措施奠定基础。

B.1.1 由缔约方寻找机会并保留及维护促进供资战略的大事记。缔约方定义一个战略及一些适合的措施；为缔约方实施 18.4(a) 条的措施设定目标、大事记及目标机构，包括各缔约方同意的机构配置、作用与责任、报告、反馈及分析。

目标： 缔约方负责推动供资战略的大事记和机会清单；为缔约方确定协调一致的目标，以便依照 18.4(a) 条款采取措施，包括分派的职责、报告与反馈，以及公平地向各缔约方分发。

B.1.2 为缔约方准备并提供关于条约供资战略的用户化专业筹资和推广材料，以便使他们努力为供资战略筹集资源²⁵。

目标： 对 8 个目标机构进行分析、研究；准备用户化筹资材料并向同意的缔约方提供负责的目标机构；

B.1.3 缔约方要针对国际机构、基金会和团体准备高级别会晤及相关举措，并提供支持和便利，确保向供资战略分配资源，包括与其他这类机构秘书处的联络。

目标： 在缔约方和 10 个国际机构、基金会和团体之间建立高级别联系，确保供资战略的资源分配。

²³ 第 18.4 条

²⁴ 第 18.4(a) 条

²⁵ “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主席报告”，IT/GB-2/07/07，第 7 和第 20 段

B.1.4 考虑制定供资战略附录 4，如文件最初预见的那样。

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AHAC-FS）主席报告的结论指出，该委员会可根据如下新的职责继续工作：（1）“管理机构批准战略，以鼓励自愿捐款”；（2）“缔约方接触私营部门以鼓励自愿捐助的程序”，以及（3）“专业帮助... 制定一个有效战略吸引自愿资金”²⁶。

*目标：*如财务规则委员会和供资战略最初设想的那样，对供资战略附录 4 做了详细说明，供在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上讨论。

B.1.5 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会议

特别顾问委员会主席建议，根据新的职责范围，管理机构应扩大委员会的工作，为进一步实施供资战略解决三个特定问题。假若管理机构这样决定，那么特别顾问委员会会议就可以得到服务并按本模块进行准备。

*目标：*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将根据新的职责开展工作，召开 3 次会议供领导机构第三届例会讨论。

B.2 制定推动向供资战略自愿捐款的战略

36. 条约第 18.4 条规定“管理机构应考虑一项战略的各种形式”，以推动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渠道自愿捐款²⁷。此外，第 13.6 条规定“缔约方应考虑[...] 一项自愿的利益分享捐款战略，而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中受益的食品加工产业应向多边系统提供捐助”²⁸

37. 根据这些条款，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建议，管理机构应寻求“专业帮助... 以制定一个有效的战略吸引自愿捐款”²⁹。在一个高度竞争的筹资环境中，高级专业技术和专业服务是制定有效战略吸引自愿捐款的唯一途径。制定这些战略供管理机构审议是这个亚模块的主题。

B.2.1 召集自由讨论研讨会

²⁶ “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主席报告”，IT/GB-2/07/07，第 5、6、7 及 20 段

²⁷ 第 18.4(f)条

²⁸ 第 13.6 条

²⁹ “供资战略特别委员会主席报告”，IT/GB-2/07/07，第 5、6、7 及 20 段。

召开自由讨论研讨会，把筹资和自愿捐助方面的高水平专家和决策者汇聚在一起，旨在确定条约的优势、不足以及机会，确定管理机构和缔约方推动自愿捐款战略要素。研讨会可包括有关高级筹资人、投资经理及资助专家，以确定条约供资战略的战略要素。

目标： 创造实施第 18 条的战略基础，以及在国际资助机构建立一个重要决策者和专家网络，让他们发挥顾问和大使的作用，帮助管理机构制定筹集自愿捐款的战略。

B.2.2 基于相关结果，包括上述的 B.2.1 研讨会，其他联系及与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如基金会以及其他渠道组织实情调查团等，就推动自愿捐助的策略、机会及可能的行动为条约供资战略起草一个战略和选项文件³⁰

。

目标： 根据条约独特的力量，起草一个推动向供资战略自愿捐助的战略和选项文件提交管理机构审议和决策，包括推动自愿捐助的行动计划选项。

B.2.3 通过扩大及积极寻求战略和选项文件中确定的相关国际机构、基金会和团体，实施此战略和选项。

假若该战略和选项文件发现有可能筹集自愿捐款的任何机会，应向秘书处提供一个框架，用来寻求这种可能捐款。在 1/2006 决议中，管理机构“要求条约秘书处积极地与相关国际机构、基金会及团体的秘书处联系，这意味着通过这种方式有助于实施条约的供资战略方法”。特别是，条约秘书处应在这方面探索“与管理机构签订谅解备忘录的可能性”。

目标： 与相关国际机构、基金会及团体建立联系，达成三项协议，诸如谅解备忘录、合作备忘录等。与诸多其它国际机构、基金会及团体建立实际工作关系，以支持条约的供资战略。

B.2.4 与食品加工产业进行磋商，制定一项战略。根据这一战略，食品加工产业可以提供利益分享的自愿捐款，包括可能的推销的机制，诸如印章或标识机制，这将促进已经属于条约内利益分享自愿捐款的食品的生产。

目标： 就可能的战略和机制与食品加工工业中的主要利益相关者进行磋商，促使这些产业提供利益分享自愿捐款。源自磋商的战略文件提交给管理机构做决定。针对可能的机制进行可行性研究，诸如印章、标识及其他推动性和积极的公共关系机制。如有需要，可以创建一个工作组来阐述及实施确定的机制和战略。

³⁰ 1/2006 决议，第 2 段和第 7 段。

B.3 运行供资战略及分配资金，如果可行的话

38. 如果收到供资战略里的资金，这笔又直接归管理机构掌管，就必须以高效、透明及便于获得的方式支付，这样才能有效实现供资战略的目标。为了运行支持供资战略里的农业重点项目资金，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业已成功地详述了优先性、适合标准及运行程序。这些还需要秘书处的一个独立单位提供服务，提炼供资助的项目建议。

B.3.1 根据管理机构的决定，公开征集用官方语言提交的建议；接受、收集及编辑预先建议；主席团根据通过的合格标准和重点做筛选和回复预先建议的准备工作；接受、处理及公布提交批准的项目建议（它们均来自已获得批准的预先建议）；评估、排序及公布项目建议；批准在项目周期内资助的项目³¹；

B.3.2 组织召开供资战略下的项目评估专家小组会议并为会议提供服务；

- 根据收到的建议编辑及准备文件
- 组织及服务委员会会议
- 执行会议的决定

B.3.3 项目的监督及报告

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业已为按供资战略要求资助的项目制定了的监督与评估程序，包括单个项目的监督与评估（仅对高于某个预算额度的项目进行评估），以及评估由管理机构直接掌控的用现金资助的所有计划。如果管理机构直接掌控任何现金，就得开展这项活动，而这并非现在的情形。因而，这种活动的进行取决于 B. 1 和 B. 2 列出的活动的开展与成功。

B.4 为双边、区域及多边资助渠道提供信息服务

39. 第 18.4 条规定“发达国家缔约方和发展中国家缔约方…从有益于其自身的角度出发，也要通过双边、区域及多边渠道提供实施条约的资金”³²。这涉及到未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金，但仍在供资战略的保护伞下，按照其标准和重点来提供。

B.4.1 开发双边和多边资助渠道的信息服务

在决议1/2006中，管理机构邀请“所有相关的国际机构、基金会及团体的管理机构提供其使命、重点领域、适用标准及与支持条约有关的程序的信息，这些可通过条约网站获得”³³。秘书处将向相关国际机构、基金会与团体广泛发布此类信息请求，并通过一个专门的在线信息服务接受这些信息。

³¹ 在 IT/GB-2/07/7（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主席报告）的附录 3 中，对这些程序和秘书处的责任作了详细叙述。

³² 第 18.4(c)条

³³ 1/2006 决议，第 9 段。

目标： 专门的信息服务可供申请者根据供资战略从非管理机构控制的渠道寻求资助。

B.4.2 向捐助机构提供有关符合条约供资战略资助条件重点项目和适合项目的信息服务。供资战略运行程序草案（供资战略附录 3）规定，“年度内不能资助的项目将提供给捐助者，看他们能否提供资助”³⁴。秘书处可为相关捐助者提供一个定制的信息服，用于接收项目建议，按照条约供资战略的标准和优先重点，这些项目符合资助条件，但在年度内无法获得资助。

目标： 可从为捐助者设立的条约网站得到项目建议的专门信息服务，按照条约供资战略的标准和重点，这些项目建议符合资助条件，但在年度内无法资助。

模块 B：资源需求 实施供资战略		
<i>核心行政预算</i>	<i>多捐助方信托基金</i>	<i>总计</i>
<i>1,068,000 美元</i>	<i>1,371,000 美元</i>	<i>2,439,000 美元</i>

³⁴ IT/GB-2/07/7 文件，运行程序，附录 3，第 II. 6(c) 段

模块 C—国际条约在国家和区域一级的实施

40. 因而，条约的条款非常清楚，条约的实施必须由管理机构指导及监督，而非任何其他实体或组织。条约第19.3条明确阐述了管理机构的首要职能为“提供政策导向及[···]监督[···]条约的实施”³⁵。管理机构的第二项职能是“批准实施条约的计划和规划”³⁶。管理机构的其它职能为“建立[···]一个信托帐户，用于接收和使用实施条约的资金”，按照财务规则第VI.1d条和第VI.1e条的规定接收资金³⁷。

41. 为了一致行使条约全球系统职能，管理机构指导、监督、协调及规划一致实施的程序至关重要，尤其是多边系统和供资战略。所以，由于条约建立了具体的运行系统，即依赖于日常的一致性过程及在全世界范围内按照一致方式执行的程序，诸如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应用，把材料纳入多边系统，以及根据第13条的四个惠益分享机制进行惠益分享运行。其他建立了这种全球运行系统的国际公约和条约根据其管理机构为实施相关公约、协定或条约制定的指南，通过创立协调机制，保证了为建立这种系统而开展的协调一致的能力建设。一些例子包括卡塔纳赫生物安全性议定书、专利合作条约（PCT）、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以及国际承认用于专利程序的微生物保存布达佩斯条约。

42. 强调已纳入本模块的两个补充部分很重要：

1. 大部分工作将通过与粮农组织相关部门及其他国际组织与机构密切的伙伴关系与合作以及外包来完成，其中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各中心、国际自然与自然资源保护联合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计算机中心、联合国大学高等研究所以及类似的机构。秘书处已经收到了来自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自然与自然资源保护联合会以及联合国大学高等研究所等部门的一些一般性合作建议。在与这些组织开展密切合作和建立伙伴关系方面，秘书处应努力确保用管理机构的指南及条约系统的有效功能指导条约的实施，而非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的利益。特别是在多边系统运行的初始阶段，为确保每天能一致运行多边系统和战略，条约的实施必须反映条约管理机构的指导。这种协调可通过 C.3.1 活动中所描述的条约实施协调机制来实现。实际上，在管理机构的指导下，可用这些实体的相关工作进行高度互补，同时确保与条约目标而非其他目标的连贯性。

2. 如在引言中所提到，一方面是模块 C 和模块 D 之间，另一方面是模块 A 和模块 B，它们之间有很强的互补性，它们都着重于实施条约的主要系统和战略。尤其是，模块 A 通过建立所需的法律、政策及技术平台及日常在国际上协调的运行，着重多边系统在国际上的运行。相反，当前的模块侧重于在国家一级的缔约方中间启动多边系统。这是通过强化国家级缔约方运行和实施条约的能力来实现此目的的。尽管这些部分有区别，但是实施条约的国家和国际部分不能分开，因为条约系统及战略功能在国家和国际间的应用是紧密连接的。因而，为确保在不同层次全面

³⁵ 第 19.3(a)条

³⁶ 第 19.3(b)条

³⁷ 第 19.3(f)条。管理机构已经建立了这样的一个信托帐户，由其秘书处在 GINC/INT/031/MUL 项下管理。

统一地发挥多边系统的作用，必须在管理机构指导下让国家和国际 / 多边统一运行该系统。

C.1 实施条约的政策导向与指导

43. 伴随着条约进入实施阶段，缔约方通过直接的政策建议提出的信息和援助需求迅速增长。遵循条约管理机构的决议，缔约方要求其秘书处协助将管理机构的政策指南转变为国内战略和框架，以支持其自己的国家需求、利益及政策架构。这种援助仅能通过直接的、定制的、个案支持来提供，包括有关趋势、最佳实践及其他缔约方使用的选项的信息。

44. 实施条约所开展的任何工作必须满足三项基本要求：

1. 必须由条约缔约方的需求驱动；
2. 必须遵循管理机构的指导、监督及协调，而非其他制度或利益；
3. 必须贯彻条约的目标，而非其他文件、机构、组织；

45. 有效一致地实施条约以及使全球系统和战略发挥一致的作用很关键。本模块的活动在努力确保 / 推动国家部分实施条约系统和战略。

C.1.1 对国家一级，通过集中收集信息及召开会议，对实施第 5、第 6 和第 9 条提供政策指导，旨在制定国家一级实施这些条款的选项和可能性指南。管理机构已经要求缔约方提供其国家为实施这些条款所采取的措施的信息，当前活动要通过对这些主题进一步发放问卷、进行调查及召开会议，考虑这种探索的连续性。

*目标：*收集实施第 5、第 6 和第 9 条的其它信息，召开会议对其进行讨论，旨在制定实施这些条款的国家选项和政策指南。

C.2 实施条约的法律援助

46. 应要求，按照管理机构实施条约指南，提供法律建议或法律起草服务，从而使缔约方能按照自己国家的需求、利益及法律架构履行其义务。

*目标：*按照管理机构的指南，帮助 25 个国家制定实施条约的立法、行政和政策措施。

按照管理机构的政策指南，与粮农组织发展法律处和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及机构开展密切合作，适当的时候可通过外包形式。

C.3 国家和区域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

47. 管理机构秘书将努力发展与粮农组织的一些单位、国际机构及组织的伙伴关系，而不是对本身进行能力建设，因为那些机构拥有大量与实施条约相关的专业人才和能力。秘书处不是自己开展工作，而是努力通过（a）与相关部门、机构及组织的紧密合作，以及（b）外包来开展工作。在这方面，秘书处的作用将限定在四项职能方面：

- (1) 运行条约实施协调机制，确保遵循管理机构指南进行能力建设，以及确保能力建设以一致、协调、公平及区域平衡的方式进行，这种方式须反映缔约方和利益相关者的实际需求而非其他机构的实际需求。
- (2) 按照管理机构指南，开发能力建设材料和工具包，这些将以协调的方法用于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即以培训、信息和政策材料的形式）；
- (3) 进一步建设与维护条约缔约方国家联络人网络，强化其技术、协调、政策及架构能力；
- (4) 通过管理机构为实施该目的建立的多边信托基金划拨管理和实施所需的资金。

C.3.1 运行国家和地区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的协调机制。

协调机制确保条约能为缔约方提供一个协调一致的、综合的条约实施能力建设组合，如果有要求的话，还包括法律建议、行政支持、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官员的标准及用户化培训、提高知名度的支持等。协调机制由以下方面构成：

- 根据能力建设计划的标准问卷和报告格式建立能力建设活动在线数据库³⁸；
- 专家特别委员会 / 指导委员会对在实施能力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复杂的法律或政策问题提出建议；
- 通过秘书处的辅助服务以及与粮农组织相关部门、国际机构及组织进行联络及建立伙伴关系，宣传管理机构的指导方针，尤其是包括签订伙伴关系协议与合作备忘录。

目标：（1）建立一个由不同机构、组织及条约缔约方承担的能力建设活动和计划在线数据库；（2）召开两次区域平衡特别专家委员会 / 指导委员会会议，对能力建设实施过程的起始阶段出现的复杂法律或政策问题提出建议；（3）按照管理机构政策指南，就条约的实施正式建立 3—4 个固定的伙伴关系。

C.3.2 为实施条约的能力建设开发实用的标准化信息材料。

³⁸ 类似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为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进行能力建设而建立的数据库。参见：<http://www.cbd.int/programmes/socio-eco/benefit/projects.aspx> 秘书处已经公布了一份缔约方能力建设需求和重点问题的初步清单。

- (1) 向直接负责条约实施那些人（决策者、异生境收集材料的管理人员、私营部门等）提供有关对国家的影 响、选项及条约实施结果方面的一般信息，诸如指南、工具包及决策工具。
- (2) 发展国际条约远程学习课程及建立学术和培训机构伙伴关系网，传授国际条约方面的课程及开展其他专门培训。

目标：

- (1) 为直接负责条约实施以及在国家一级运行系统的人员准备并出版指南、工具包及决策工具。
- (2) 为直接负责实施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以及报告需求的人员准备并出版指南、工具包及决策工具。
- (3) 为了授课，开发国际条约远程教育课程及与学术及培训机构建立合作网。

C.3.3 扩大条约建立的国家联络人系统和加强国家联络人的能力建设。

根据管理机构首届会议决定，临时秘书向缔约方发出了一份国家通函，要求他们提名国际条约国家联络人。截至 2007 年 9 月 1 日，秘书收到了 44 份国家联络人（NFPs）提名，初步介绍了他们的信息和能力建设情况。此项活动的开展使国家联络人系统得到了进一步扩大、加强及实施，有利于条约的统一实施。活动包括：

- (a) 与国家联络人联系；
- (b) 举办一次国家联络人周，促进条约国家联络人之间的经验交流、网络化及协调；
- (c) 在缔约方中间建立一个机构和个人关系网，这样可以整体上通过下列方式统一实施条约和多边系统：
 - 开发和管理国家联络人系统网络；
 - 连接执行机构；
 - 在国家联络人中间建立系统化的交流和信息发布渠道；
 - 将模块 A 和模块 B 的不同组分整合到国家联络人网络的工作中；
 - 推动缔约方国家联络人中间的经验交流及共同解决运行问题；
 - 搜集并整理国家联络人确认的议题，供条约管理机构或相关附属机构下一次例会讨论；

此项活动不仅仅是就一般的和理论性政策问题进行信息交流或开展对话，而是为高效运行与发展多边系统交流运行经验及解决问题的办法。国家联络人之间就日常的实际问题和在国家一级实施条约及其系统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开展对话至关重要。

C.4 提高知名度、培训及国际条约推广

48. 条约的生命力在于被公认为在环境、贸易及知识产权领域代表农业的一个主要工具。为使国际条约持续保持其动力，提高其目标和相关性的公众知名度极为重要。有关条约重要性的几个关键信息必须传达到其他政策团体及一般公众，例如，为提高知名度、确保承认及推动对条约的自愿捐助。秘书处已制作了一个初步的信息和提高知名度材料包，作为较大的条约交流战略的一部分。在这个条约交流战略的第二阶段，要广泛扩大到媒体

及制作更多的信息产品。在与粮农组织相关单位及其他国际机构合作过程中，此亚模块将通过以下形式宣传和执行这个交流战略，：

目标： 支持模块 A 和模块 B 的信息和宣传材料

目标： 扩大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媒体和公众（映像管理、品牌、媒体运动、有关条约的电影、宣传、公共关系等）

目标： 通过建立教育机构网络深入进行国际条约及其系统的培训，使条约在正式的理论培训和教育课程中成为主流；

目标： 与一流大学就遗传资源的法律与政策签署合作协议，以开展国际条约方面的远程教育及专门培训；

目标： 将关于加入条约的意义和惠益的信息材料提供给和扩大到尚未成为缔约方的政府；

维护和更新条约网站，包括综合条约网站中的多边系统信息支持架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报告统计等）。这包括多边系统运行的大量信息和内容管理，这些只需条约秘书处就能为系统的所有用户提供。

模块 C：资源需求
在国家和区域一级实施国际条约

<i>核心行政预算</i>	<i>多捐助方信托基金</i>	<i>总计</i>
284,000 美元	2,813,000 美元	3,097,000 美元

附录D**模块 D—秘书处的服务和管理机构及所有附属机构例会**

49. 在管理机构首届会议上，管理机构“注意到秘书处的工作量”³⁹，因而把某些活动做了交叉安排。现在条约系统业已进入运行阶段，同时，还有额外的会议和为附属机构服务，这就必须大幅度增加秘书处可利用的资源，包括人力资源和财务资源，这样才能与秘书处日益增加的工作量相一致。

D.1 秘书处对管理机构的会议及任何附属机构会议的服务

50. 秘书和秘书处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为管理机构和所有附属机构的会议提供行政支持，包括文件准备⁴⁰。在 2008—09 两年度，按照管理机构的决议，服务对象包括：

- (a) 管理机构（一届例会，管理机构已决定）
- (b) 管理机构主席团（四届例会）
- (c) 合规性审查委员会（由管理机构在首届例会上建立）；
- (d) 供资战略项目评估专家小组（如果管理机构按照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的建议，批准供资战略附录草案；最多召开一次会议，前提是在供资战略下没有任何资金可以支付，除非缔约方迅速筹集资源）
- (e) 第三方受益者委员会（如果管理机构批准建立的话）；
- (f) 条约实施能力建设专家小组（如果管理机构批准建立的话）；
- (g) 管理机构可能批准的其他附属机构及会议。

51. 在整个条约谈判过程及管理机构的首届会议上，有关政府慷慨地主办了条约的一些主要会议。目前，这在诸多公约中，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由缔约方主办领导机构和附属机构会议的情况日益增多。本届管理机构例会上批准的任何决定均需在预算中得到反映。

D.2 条约工作计划管理，包括技术咨询

52. 运行条约工作计划，确保多边系统、供资战略及缔约方的重要交付，如同在这些工作计划中所预见那样，以一致、透明、可靠及高效方式交付，均需要广泛的管理支持。这种行政和管理支持适用于模块 A、模块 B 和模块 C 中的所有活动，需要有高度专业能力 & 秘书处方面的资源。由于这些工作必须时刻处于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指导下，所以，根据需要，可能包括在工作计划相应模块列出的技术咨询，但是需要考虑秘书处的服

³⁹ T/GB-1/06/报告，第 54 段

⁴⁰ Article 20.2(a) 第 20.2(a)条

务时间。尽管其他会议的费用在下列成分支付，但在考虑国际条约秘书处的所有资源时，必须考虑国际条约秘书处服务的会议数量。

- (a) 就信息技术支持标准材料转让协定和多边系统问题举行三次技术咨询会；
- (b) 召开两次专家小组会议，根据多边系统的实施情况对指南方面的信息产品进行同行评估。

D.3 履行管理机构的职能

53. 条约规定，秘书处应“协助管理机构行使其职能，包括执行管理机构决定委派给它的特别任务”⁴¹。鉴于多边系统和供资战略功能完备，管理机构的特别任务和职能就是负责日常工作，这就需要秘书处的帮助。例如，在多边系统环境中，根据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规定，管理机构的职能之一是，定期接收供方和接受方提供的有关按照管理机构确定的日程加入标准材料转让协定的信息⁴²。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中的一个注释明确说明，给管理机构的这种信息应提交给管理机构的秘书。因而，在协助管理机构执行此职能时，秘书处必须接收并储存这些信息，以便管理机构对多边系统的进一步发展做出基于可靠信息的决定。根据 A. 3. 2 和 A. 3. 3，为此目的建立的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管理系统必须在日常基础上运转，需要有固定的专门人力资源及运行费用，后者可望在管理系统建立之后落实。然而，人力和资金投资必须在初始启动阶段中到位，此阶段由这项预算供资，用于标准材料转让协定信息管理系统的建立、启动及运转。其他事例还有，秘书处协助管理机构履行其职能，包括在供资战略环境中，按照管理机构决定公开征集建议；管理机构主席团筛选预建议的准备工作；以及监督及报告供资战略下的批准项目⁴³。

D.4 支持秘书与其他国际机构和进程的合作

54. 条约规定，“秘书应与其他组织和条约机构合作，特别是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合作，以实现条约的目标”⁴⁴。支持秘书与其他国际组织、条约机构及相关国际进程的合作可能包括：

- (a) 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条约管理机构以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就异生境收集材料签署协议。
- (b) 通过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与条约工作计划合作的工作安排。
- (c) 条约管理机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他相关国际进程和组织的合作。

D.5 秘书处的一般性服务

55. 秘书处有大量的行政性服务工作，这些都与粮农组织行政程序相关，包括依照粮农组织行政程序及要求的记录、预算修订；招募顾问的财务 / 人事管理系统，诸如人事处

⁴¹ 第 20.2(b) 条

⁴² 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条款 5e，进一步的作用就是让第三方受益者可利用这种信息。另见标准材料转让协定条款 6.4b、6.5c 及 6.11h。

⁴³ 详细情况见模块 B.3 和供资战略特别顾问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⁴⁴ 第 20.5 条

理要求、采购订货、合同、付款、质量评估等；信托基金的管理及 **RP** 分配；向缔约方和条约的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推广材料；向粮农组织各部门及其他国际组织介绍条约；语言及快速翻译咨询。还有大量的时间用于与粮农组织相关部门的联系，确保所有部门均了解并同意相关活动，特别是那些希望设法将其工作与条约相联系的部门。

模块D：资源需求
秘书处服务

核心行政预算
2,148,000 美元